

#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海天物联，证券代码：831924，以下简称“海天物联”或“公司”）的主办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的通知》（以下简称“《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等文件的要求，对海天物联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关于对山东海天物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497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2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60万元。2021年6月24日，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CAC验字〔2021〕0025号验资报告。

##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按照《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5月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5月25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发行对象于2021年6月22日将募集资金存入公司在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民营科技园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初始存放金额为3,600,000.00元。

2021年6月24日，公司与主办券商、齐鲁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民营科技园支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根据2021年5月17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海天物联：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自办发行）（修订稿）》，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用于为补充流动资金，具体为支付供应商货款。

2021年6月25日，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分别向北京宝钢北方贸易有限公司支付货款330万元、向烟台大信金属科技有限公司支付货款30万元。

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情况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使用项目	使用金额
支付供应商货款	3,600,000.00
合计	3,600,00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的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结论

通过对海天物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银行对账单、采购合同、付款凭证等进行核查，2021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违规存放与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